

## 113 學年度 碩、博士班推薦甄選招生重要日程表

項目	日期	附註	
簡章公告	112.09.01(五)(含)前	簡章公告於本校 <a href="#">招生組網頁</a> ，請自行下載，不另行發售。 <b>請考生務必詳閱。</b>	
以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資格審查申請	112.09.01(五)起至 112.09.15(五)止	以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者，應將「 <a href="#">博士班入學同等學力考生資格認定申請書(附件五)</a> 」及相關佐證文件郵寄至報考系所審查。詳請參閱簡章第 1、9 頁。	
報名程序	步驟一：上網填寫報名資料並列印表單	112.09.21(四)09:00 起至 112.10.02(一)15:30 止	請至 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 填妥報名資料及上傳照片後，列印繳費單及相關表單。
	步驟二：繳費	112.09.21(四)09:00 起至 112.10.02(一)15:30 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持繳費單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款，亦可採 ATM 或採網路銀行轉帳(銀行代碼 012)；<b>請保留繳費證明，並與報名資料一併交寄</b>(ATM 交易明細表、網路銀行轉帳成功畫面截圖、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繳費狀況查詢」已繳費螢幕截圖，皆可作為繳費證明)。</li> <li>請注意<b>繳費期限僅至報名截止日當日 15:30</b>。</li> <li>採 ATM 繳費者，請確認金融卡已開通轉帳功能，並請留意繳款明細之「<b>訊息說明</b>」欄是否出現「交易完成」字樣，或「<b>訊息代號</b>」欄有無錯誤訊息代號出現。</li> <li>請務必於繳費次日 14:00 後，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繳費狀況查詢」確認繳費是否成功。</li> <li><b>詳請參閱簡章第 8 頁</b>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(02) 2311-3040 轉 1153。</li> </ol>
	步驟三：郵寄書面資料	112.09.21(四)起至 112.10.02(一)止(含截止日當日，郵戳為憑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郵寄書面資料，請務必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相關報表列印」頁面列印「<b>報名專用信封封面</b>」並貼於信封上，以「<b>限時掛號</b>」郵寄(超商宅急便、快遞、快捷亦可)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恕不接受親自送件。</li> <li><b>若為國際郵件，除須依限於報名截止日前寄出外，並應於 112.10.06(五)前寄達本校</b>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郵局寄件者，可至中華郵政→郵件查詢→國內快捷/掛號/包裹查詢→輸入郵件號碼，查詢投遞狀況。 中華郵政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www.post.gov.tw/post/internet/index.jsp">https://www.post.gov.tw/post/internet/index.jsp</a></li> <li><b>詳請參閱簡章第 9 頁</b>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(02) 2311-3040 轉 1153。</li> </ol>
查詢報考資格審核及初試結果	112.10.13(五)10:00 起至 112.10.22(日)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查詢，通過報考資格審核者始得參加後續各項考試。</li> <li>僅限報考甄試項目分為初試及複試系所之考生得查詢初試結果：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、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。</li> </ol>	
列印准考證	112.10.13(五)10:00 起至 112.10.22(日)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自行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列印准考證(黑白列印即可)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</li> <li><b>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、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</b>考生須完成複試繳費後，於 <b>112.10.19(四)</b>始能列印。</li> </ol>	

項目	日期	附註
<p>僅限報考甄試項目分為初試及複試系所之考生：</p> <p>①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。</p> <p>② 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。</p>	初試成績複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<b>截止日當日中午 12:00 前</b>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詳請參閱簡章第 14 頁。</li> </ol>
	複試繳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通過初試考生請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相關報表列印」頁面列印複試繳費單，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費，亦可採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（銀行代碼 012），並請保留繳費證明。</li> <li>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分為國考組及非國考組，複試時僅能擇一報名繳費，不得重複報名。</li> <li>請注意複試繳費期限僅至繳費截止日當日 15:30。</li> <li>採 ATM 繳費者，請確認金融卡已開通轉帳功能，並請留意繳款明細之「<b>訊息說明</b>」欄是否出現「交易完成」字樣，或「<b>訊息代號</b>」欄有無錯誤訊息代號出現。</li> <li>請務必於繳費次日 14:00 後，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繳費狀況查詢」確認繳費是否成功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（02）2311-3040 轉 1153。</li> </ol>
退費申請	112.10.13(五)10:00 起至 112.10.17(二)17:00 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考生經審查報考資格不符、未完成報名程序或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書面申請取消報名者，得申請退費。</li> <li>請自行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提出申請，本校不另行通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退費（含溢繳）一律扣除行政處理費新臺幣 200 元。詳請參閱簡章第 8 頁。</li> </ol>
公告面試及術科甄試資訊	112.10.18(三)、112.10.19(四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各系所確切甄試時間及注意事項等資訊公告於該系所網頁，請自行查看，不另行通知。</li> <li>除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、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於考試前二日公告外，其餘系所於考試前三日公告。</li> </ol>
面試及術科甄試	112.10.21(六)、112.10.22(日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正本（或註記有效期限且含有相片之護照、駕照、健保卡等正本），以便查驗。</li> <li>各系所甄試日期請參閱簡章第 12 頁。若有特殊情形，本校得於不影響考生權益前提下調整日期。</li> </ol>
公告錄取名單	112.11.03(五)(含)前	公布錄取名單時，將以考生全名公告於 <a href="#">招生組網頁</a> 。
放榜成績複查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2.11.08(三)12:00 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<b>截止日當日中午 12:00 前</b>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詳請參閱簡章第 14 頁。</li> </ol>
成績單下載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2.12.01(五)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至<a href="#">招生系統</a>下載成績單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</li> <li>考生未及時確認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</li> </ol>

正、備取生報到與驗證  
(有關報到、遞補及驗證問題請洽註冊組)

【博愛校區】(02) 2311-3040 轉 1121

【天母校區】(02) 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

項目	日期	附註
正取生 第一階段網路報到	112.11.03(五)放榜起至 112.11.10(五)16:00 止	<p><b>正取生</b>須於本時段內至<a href="#">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</a>填寫就讀意願及個人基本資料，完成資料填寫須點選「完成送出」並「列印」新生基本資料表(男性考生將自動帶出兵役資料表)以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到；完成第一階段報到始得於第二階段到校驗證報到。</p>
備取生 網路提交遞補意願		<p><b>備取生</b>須於本時段內至<a href="#">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</a>提交遞補意願，方具遞補資格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網路報到或提交遞補意願完成後，務必於本期間內至<a href="#">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</a>再次登入確認是否報到及備取成功，逾期未報到以自願放棄入學或遞補資格論，考生不得異議及要求補救措施。</li> <li>如有報到系統問題，請向教務處註冊組洽詢。 【博愛校區】(02) 2311-3040 轉 1121 【天母校區】(02) 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</li> </ol>
公告正取生報到情形暨缺額人數統計	112.11.15(三)12:00	公告於 <a href="#">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考試缺額專區</a> 。
備取生遞補報到期間	112.11.16(四)起至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行事曆所定開學日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備取生須自行至<a href="#">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(備)取生網路報到專區</a>登入查詢最新遞補狀況。</li> <li>本項招生如有缺額，將個別以 Email 及簡訊通知已填遞補意願之備取生。各梯次報到期間依本校通知時間為準。逾期未報到以自願放棄遞補資格論，缺額由已登記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備取生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。</li> <li>本項招生於備取生遞補截止日後若有缺額(含不足額錄取、聲明放棄、未依本校規定日期辦理報到者等)，則流用併入 113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名額，其規定詳見當年度碩、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規定。</li> </ol>

項目	日期	附註
第二階段驗證報到	113.01.18(四) 09:30 至 10:30 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到之正取生及獲遞補之備取生，須於本規定時間內辦理驗證報到，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者，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，其缺額由已登記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考生不得異議。</li> <li>2. 繳驗文件請參閱本招生簡章第 15 頁<a href="#">拾、正取生報到與驗證</a>。</li> <li>3. 驗證報到地點 【博愛校區】公誠樓 G406-G409 研討室 【天母校區】教務處</li> <li>4. 有關驗證報到相關事宜，請向教務處註冊組洽詢，連絡電話(02)23113040 分機 1121。</li> </ol>
申請提前入學	113.01.18(四) 09:30 至 10:30 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甄試錄取生是否得申請提前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入學，請參考各系所分則「附註」欄之規定。</li> <li>2. 符合提前入學資格者，請填寫提前入學申請書（教務處註冊組網頁/各類表單下載區），於第二階段驗證報到後，將申請表交付教務處註冊組，註冊組彙整後，提送錄取系所審核，逾期視同放棄申請不得異議。</li> <li>3. 有關學號查詢、學費繳納及選課等規定，請於 113 年 1 月上旬自行上網查閱註冊須知。</li> <li>4. 提前入學者不得於入學當學期申請休學。</li> </ol>
新生註冊公告	新生註冊相關事項預定 113 年 8 月公布在 <a href="#">本校首頁&gt;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組網頁</a> ，敬請自行下載。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註冊手續者，應令退學。	